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清算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9] 01210023 号

目 录

一、清算审计报告	1
二、清算报表	
1. 清算日资产负债表	4
2. 截至清算日利润表	5
3. 清算财产表	6
4. 债务清偿表	7
三、清算事项说明	8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9层
Postal Address: 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清算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9】01210023号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按照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的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5月7日资产负债表、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7日期间的利润表、清算财产表、债务清偿表以及清算事项说明。

我们认为,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的清算事项说明二所述的清算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2019年5月7日财务情况和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7日期间的损益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其管理人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人对清算报表的责任

管理人负责按照后附的清算事项说明二所述的清算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的集合计划清算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四、注册会计师对清算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清算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清算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评价清算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清算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人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宇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燕玉高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三日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清算日资产负债表

2019年5月7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清算日 2019年5月7日
资产		
银行存款	四、（一）1	487,955.74
结算备付金	四、（一）2	310,333.38
存出保证金	四、（一）3	323,723.11
应收利息	四、（一）4	35,390.57
应收证券清算款	四、（一）5	18,190,037.70
资产总计		19,347,440.50
债务及清算净损益		
应付管理人报酬	四、（二）1	20,700.20
应付托管费	四、（二）2	3,726.03
应付交易费用	四、（二）3	16,927.62
应交税费	四、（二）4	44,231.21
其他负债	四、（二）5	24,944.31
债务合计		110,529.37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30,405,136.25
未分配利润		-11,168,225.12
持有人权益合计	四、（三）	19,236,911.13
债务及清算净损益总计		19,347,440.50

清算组负责人：

财务工作负责人：

编表人：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清算日利润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7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7日
一、收入		-343,520.32
1、利息收入		22,915.1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826.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088.35
2、投资收益		1,754,513.95
其中：基金投资收益		240,051.10
股利收益		54,220.00
差价收入增值税抵减		-58,094.13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2,357,126.41
二、费用		157,914.30
1、管理费用		65,203.15
2、托管费用		11,736.58
3、交易费用		65,752.56
4、其他费用		8,200.00
5、增值税金及附加税		7,022.01
三、利润总额		-501,434.62
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501,434.62

清算组负责人：



财务工作负责人：



编表人：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清算财产表

2019年5月7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清算日 2019年5月7日	预计可变现 金额
银行存款	四、(一)1	487,955.74	487,955.74
结算备付金	四、(一)2	310,333.38	310,333.38
存出保证金	四、(一)3	323,723.11	323,723.11
应收利息	四、(一)4	35,390.57	35,390.57
应收证券清算款	四、(一)5	18,190,037.70	18,190,037.70
清算财产总计		19,347,440.50	19,347,440.50

清算组负责人：



财务工作负责人：



编表人：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债务清偿表

2019年5月7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清算日 2019年5月7日	预计以现金清偿
应付管理人报酬	四、(二)1	20,700.20	20,700.20
应付托管费	四、(二)2	3,726.03	3,726.03
应付交易费用	四、(二)3	16,927.62	16,927.62
应交税费	四、(二)4	44,231.21	44,231.21
其他负债	四、(二)5	24,944.31	24,944.31
债务总计		110,529.37	110,529.37

清算组负责人：



财务工作负责人：



编表人：



清算事项说明

2019年5月13日

(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简介

1. 集合计划基本情况

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由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作为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作为集合计划的托管人,世纪证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作为集合计划的推广机构,于2015年4月30日设立,已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中基协备案函[2015]799号《关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管计划的备案确认函》备案。

集合计划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设立。存续年的目标规模上限为50亿人民币。委托人数量为2人以上(含)200人以下(含)。集合计划无固定管理年限,但当集合计划在存续年内出现应当终止的情形时,集合计划将终止并进行清算。集合计划面向推广的合格投资者是指具备相应风险识别能力和承担集合计划风险的能力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单位和个人:(1)个人或者家庭金融资产合计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2)公司、企业等机构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集合计划的单位份额面值为1.00元人民币。首次参与集合计划的最低金额为100万元,超过最低参与部分管理人可以设定级差。截至2015年4月29日止,集合计划实收份额为36,000,000.00份(不含利息转份额)。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健验[2015]第3-36号验证报告验证在案。

根据《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集合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年融资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申购)、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含申购)等)、央行票据、银行存款、现金、货币市场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公募基金(含开放式基金、LOF基金、普通封闭式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和进取级等)、一级市场新股申购、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股票质押式回购、债券回购、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金融年货等金融衍生品、商品年货等证券年货交易所交易的投资品种,大额可转让定年存单、利率远期、利率互换等银行间市场交易的投资品种,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2. 清算原因

2019年5月6日,客户于本集合计划开放期间申请赎回,导致本集合计划委托客户低于2人。根据《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世纪白玉尊金融为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约定,本集合计划于2019年5月7日提前终止。

二、清算报表的编制基础

集合计划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集合计划于2019年5月7日终止,将5月7日定为清算日。

集合计划终止时,若出现资产因特殊原因无法变现时,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后由管理人按照清算价格垫付予托管人或其他第三方。

三、清算资产、负债计算原则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为集合计划存放于在托管行开设的集合计划专用银行账户的资金,为人民币账户。按照清算结算日账面金额记录列示。

2. 结算备付金

结算备付金为集合计划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结算资金,按照清算结束日账面记录金额列示。

3. 存出保证金

存出保证金为集合计划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交易保证金,按照清算结束日账面记录金额列示。

4.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为应收截至2019年5月7日止的银行存款、清算备付金、交易保证金的利息。

5. 应收证券清算款

应收证券清算款为应收截至2019年5月7日止的证券清算款。

6.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管理人报酬为应付管理人截至2019年5月7日止的管理费。

7. 应付托管费

应付托管费为应付托管人截至2019年5月7日止的托管费。

8. 应付交易费用

应付交易费用为应付管理人截至2019年5月7日止的交易佣金。

9.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为应付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的增值税及附加税。

10. 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为应付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的其他费用,按照集合计划应承担的义务预计。

四、清算情况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集合计划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一) 资产处置情况

1. 银行存款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银行存款余额计人民币 487,955.74 元。

2. 结算备付金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结算备付金余额计人民币 310,333.38 元。

3. 存出保证金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存出保证金余额计 323,723.11 元。

4. 应收利息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应收利息余额计人民币 35,390.57 元。

5. 应收证券清算款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应收证券清算款余额计人民币 18,190,037.70 元。

(二) 负债处置情况

1. 应付管理人报酬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应付管理人报酬计人民币 20,700.20 元。

2. 应付托管费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应付托管费计人民币 3,726.03 元。

3. 应付交易费用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应付管理人交易费用计人民币 16,927.62 元。

4. 应缴税费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应缴税费计人民币 44,231.21 元。

5. 其他负债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其他负债余额计人民币 24,944.31 元,其中应付审计费用 23,000.00 元。

(三) 持有人权益情况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持有人权益计人民币 19,236,911.13 元。

五、清算结束日资产负债及剩余财产分配情况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集合计划总资产计人民币 19,347,440.50 元、应支付管理人报酬计人民币 20,700.20 元、应支付托管费计人民币 3,726.03 元、应支付交易费用 16,927.62 元、应支付税费计人民币 44,231.21 元、应支付其他费用计人民币 24,944.31 元，共计应付人民币 110,529.37 元。集合计划剩余财产计人民币 19,236,911.13 元。管理人将以此可分配财产为基数，根据财产分配日的单位净值及集合计划持有人的份额比例进行财产分配。

六、其他事项

1. 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因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手续尚在办理中，相关资金由管理人世纪证券先行垫付。

2.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止，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人民币 0.6327 元。

3. 自本集合计划清算结果披露后由管理人世纪证券先行垫付及垫付产生的资金利息等资产由管理人世纪证券所有。

七、清算报表之批准

本集合计划清报表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经集合计划管理人世纪证券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其他股东(委派杨荣华, 刘贵彬, 冯忠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 12月 13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刘贵彬

证书号：17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王宇桥
44030023112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一年
after



2019年04月28日



姓名 王宇桥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08-18
工作单位 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84081823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2311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06月0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燕玉嵩
11010130047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4月28日

一年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燕玉嵩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2-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709021986022055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04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12月3日
Date of Issuance

